

上海市浦东新区生态环境局（水务局、海洋局、绿化和市容管理局）

## 2020 年事业单位校园招聘公告

根据上海市浦东新区事业单位校园招聘有关规定，结合实际情况，现向高校招聘一批事业单位工作人员。

### 一、招聘对象及条件

- 1、招聘对象：2020 年全日制普通高等院校应届毕业生。
- 2、具有中华人民共和国国籍，遵守宪法和法律，具有良好的品行；具备招聘单位规定的岗位聘用要求、资格条件、工作能力和身体条件。
- 3、其他岗位要求及报考条件详见《上海市浦东新区生态环境局（水务局、海洋局、绿化和市容管理局）2020 年事业单位校园招聘简章》（以下简称《招聘简章》）。对《招聘简章》中的专业、学历、聘用要求、资格条件以及相关内容等需要咨询时，请报考人员与招聘单位联系。

### 二、报名时间和方式

- 1、现场报名：2019 年 12 月 3 日下午 14:00—16:00，报考人员可在此期限内至扬州大学江阳路南校区教学楼 202 教室进行现场报名，并填写报名表。报考人员可根据自身情况及岗位任职条件限报 1 个职位。
- 2、资格确认：现场报名同时进行资格审查，资格审查通过后参加考试。
- 3、特别告知：本次招聘实行告知承诺制。报考人员应依据公布的报考条件和《招聘简章》中的具体岗位要求，如实填写《2020 年浦东新区事业单位招聘工作人员报名表》信息。报考人员应确认本人完全符

合相关岗位的报考条件，如对报考条件和岗位要求存在疑问，应及时向招聘单位进一步咨询确认。如不符合报考条件，经查实后取消报考、录用资格。

### 三、考试办法和内容

本次考试分为笔试和面试。

#### 1、笔试

**笔试具体时间和地点以准考证为准，准考证于报名现场发放。**

(1) 笔试时间：2019年12月3日晚上18:00点

(2) 笔试地点：扬州大学江阳路南校区教学楼202教室

(3) 笔试内容不指定参考用书。

2、面试：根据笔试成绩从高分到低分排序，按招聘岗位数 1:5 的比例确定面试人员名单。

**2019年12月4日组织面试**（具体时间、地点以电话短信通知为准）。面试总分值 100 分。

### 四、体检、考察及公示

1、面试结束后，按照综合成绩从高分到低分排序（综合成绩=笔试成绩×50%+面试成绩×50%），按岗位招聘人数 1: 1 的比例，确定体检人员。进入体检考察人员面试成绩必须为 60 分及以上。

2、确定进入体检人员统一在指定医院进行体检（体检时间、地点另行通知）。

3、体检、考察标准参照公务员录用体检和考察标准。

4、考生因体检、政审原因未通过的、或自愿放弃的，招聘单位可

根据实际情况，确定由综合成绩排名其后的考生依次递补。

5、通过资格审核、面试、体检和考察后，拟聘用人员名单将在浦东新区公共人力资源公开招聘平台公示，同时公布举报电话，接受社会监督，公示期为7天。

6、拟聘用人员名单经公示无异议的，由聘用单位及时办理事业单位工作人员聘用手续，签订聘用合同，办理聘用登记。

## **五、报考咨询、监督电话**

### **1、咨询电话**

上海市浦东新区生态环境局(水务局、海洋局、绿化和市容管理局):  
021-38583569

上海市浦东新区环境事务管理中心: 021-68371001

上海市浦东新区河道管理事务中心: 021-58923498 转 109

上海市浦东新区排水管理所: 021-58399537

上海市浦东新区防汛指挥中心: 021-58981715

上海市浦东新区生态环境局基建项目和资产管理中心:  
021-68957387

### **2、监督电话**

上海市浦东新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: 021-20742805

**六、本招聘公告以浦东人才网发布为准。**